

证券代码：833480

证券简称：红旗民爆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7 月 3 日以电话通知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贺军社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宝鸡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流动资金充足，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进行，公司拟以担保贷款的方式向浦发银行宝鸡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1,500 万元，由全资子公司陕西红旗民爆集团榆林鸿泰有限公司作为担保方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，用以购买原材料，贷

款期限一年，贷款利率：年利率 4.350%。具体贷款事项以公司与浦发银行宝鸡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。

陕西红旗民爆集团榆林鸿泰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，本次借款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。本次交易遵循平等、自愿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此次交易受到影响。本次借款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7 日